



#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徽合力”）持有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加力”）35%股份，并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拥有浙江加力 70.60%的表决权。公司决定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持有的浙江加力 30.01%的股份。浙江加力于评估基准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48,100.00 万元，与账面价值 22,896.05 万元相比增值 25,203.95 万元，增值率为 110.08%。公司持有的浙江加力 30.01%股份对应评估价值约为 14,435 万元。

● 因本次交易通过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不能确定，暂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本次交易需履行上级单位审批程序后，通过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方式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可能导致浙江加力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并对公司当期主要财务指标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一、交易概述

#### （一）交易基本情况

目前浙江加力已进入新三板创新层，为支持其未来独立上市，公司决定以公



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持有的浙江加力 30.01%的股份。浙江加力于评估基准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48,100.00 万元，与账面价值 22,896.05 万元相比增值 25,203.95 万元，增值率为 110.08%。公司持有的浙江加力 30.01%股份对应评估价值约为 14,435 万元。

## （二）履行的审批决策程序

2023 年 6 月 19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持有的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三）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和其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需履行上级单位审批程序后，通过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方式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二、交易对方情况

因本次交易通过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交易标的概况

1、本次交易的标的为公司持有的浙江加力 20,599,000 股股份，对应股份比例约为 30.01%。

### 2、交易标的权属状况说明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二）浙江加力基本信息

####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长兴县虹星桥镇工业集中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0577720934L

法定代表人：胡彦军



注册资本：6864 万元

成立日期：2011 年 06 月 28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股权结构

截至公告日，公司持有浙江合力 35%股份，并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拥有浙江合力 70.60%的表决权。浙江合力股权结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1	张汉章	24,432,502	35.60
2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24,024,000	35.00
3	王志平	5,616,000	8.18
4	吴伯华	3,453,450	5.03
5	张建东等 11 名自然人	11,114,048	16.19
总计		68,640,000	100.00

## (三) 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浙江合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3]230Z0445 号）及浙江合力未经审计的一季度财务报表，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2,062.80	46,607.68
负债总额	18,105.26	21,878.08
净资产	23,957.54	24,729.60
项目	2022 年 1-12 月	2023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71,397.42	18,441.84
净利润	3,467.66	772.06



####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安徽省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文件规定，本次交易将以相关资产对应评估价值为底价在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进行挂牌转让。

##### （二）资产评估情况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3]第 020126 号），评估结论采用收益法的测算结果，经评估，于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加力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48,100.00 万元，与账面价值 22,896.05 万元相比增值 25,203.95 万元，增值率为 110.08%。

##### （三）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将以相关资产对应评估价值为底价在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实施，最终价格以公开挂牌交易结果为准。

####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开挂牌转让浙江加力 30.01%股份有助于进一步优化浙江加力股权结构，本次交易需履行上级单位审批程序后，通过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方式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可能导致浙江加力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并对公司当期主要财务指标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六、过渡期损益

浙江加力在本次交易事项过渡期内（从评估基准日至本次股份转让交易完成日的期间）产生的利润，由原股东按照本次股份转让完成日前所持有浙江加力股份比例享有。

#### 七、中介机构意见

根据安徽王良其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浙江加力仓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法律意见书》（（2023）良证字第 8 号），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拟实施股份转让的转让方安徽合力和标的企业均



具有合法主体资格，不存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具备实施本次股份转让的主体资格；安徽合力持有浙江加力 35%的股份，真实、有效、权属清晰，依法可以作为转让标的；本次拟实施股份转让符合《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0 日